

长江经济带发展纪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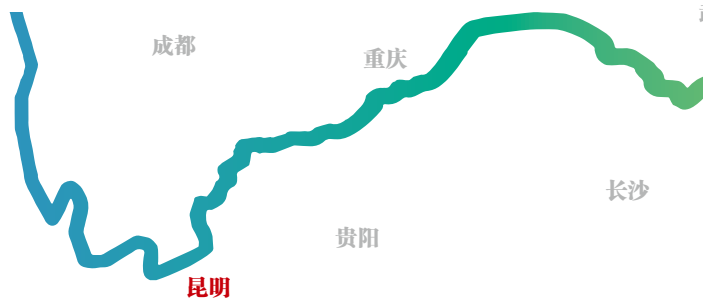
长江经济带覆盖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等11个省(市)，面积约205.23万平方公里，占全国的21.4%，人口和生产总值均超过全国的40%。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有利于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让中华民族母亲河永葆生机活力，真正使黄金水道产生黄金效益；有利于挖掘中上游广阔腹地蕴含的巨大内需潜力，促进经济增长空间从沿海向沿江内陆拓展，形成上中下游优势互补、协作互动格局，缩小东中西部发展差距；有利于打破行政分割和市场壁垒，推动经济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统一融合，促进区域经济协同发展；有利于优化沿江产业结构和城镇化布局，建设陆海双向对外开放新走廊，培育国际经济合作竞争新优势，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对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2016年1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必须从中华民族长远利益考虑，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

2016年《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正式印发。《纲要》从规划背景、总体要求、大力保护长江生态环境、加快构建综合立体交通走廊等方面描绘了长江经济带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大国家战略的纲领性文件。云南认真贯彻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印发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云南实施规划》，并研究制定一系列配套文件。

2018年4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省武汉市主持召开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关系国家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新形势下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关键是要正确把握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总体谋划和久久为功、破除旧动能和培育新动能、自我发展和协同发展的关系，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加强改革创新、战略统筹、规划引导，以长江经济带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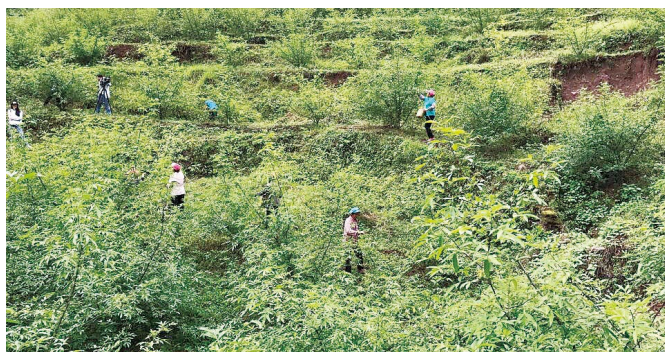
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讲话以来，云南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在生态环境保护、绿色发展等方面成绩亮眼：按时序完成了国家移交的31个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完成投资490亿元、云南“西电东送”电量累计将达7560亿千瓦时、2018年以来侦办环境污染刑事案件401起等。



2016年以来，云南融入长江经济带亮点频现



抓生态保护，图为丽江老君山黎明高山丹霞地貌 郝亚鑫



抓绿色发展，图为昆明市东川区金沙江沿线种植的花椒 东川区委组织部供图